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及 105 年第 1 季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8樓之6

電話：(02)26989661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6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36~38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8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8~40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 42~47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 42~47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0~41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41		三一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1,957 仟元及 31,13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31% 及 4.5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437 仟元及 7,798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2.86% 及 5.17%；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441)仟元及(4,111)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5.67%)及(23.05%)。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十揭露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非重要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 清 鎮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 則 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5 月 4 日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5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5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六)	\$ 248,016	37	\$ 271,816	41	\$ 277,013	4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六)	7,890	1	7,890	1	20,890	3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七)	41	-	989	-	369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七及二六)	76	-	29	-	-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七)	73,021	11	60,129	9	73,720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及二六)	443	-	1,094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4,933	1	5,405	1	6,306	1			
130X	存貨(附註八)	133,218	20	124,746	19	112,996	1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12,227	2	8,032	1	7,03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79,865	72	480,130	72	498,324	73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及二七)	131,591	20	130,720	20	132,677	19			
1805	商譽(附註十二)	5,748	1	5,748	1	5,74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8,409	1	7,778	1	7,122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520	-	574	-	52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一及二七)	38,364	6	38,357	6	38,083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84,632	28	183,177	28	184,150	27			
1XXX	資 產 總 計	\$ 664,497	100	\$ 663,307	100	\$ 682,47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七)	\$ 12,000	2	\$ 15,000	2	\$ 3,000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四)	-	-	68	-	5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四)	58,162	9	53,582	8	55,296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四及二六)	3,124	1	1,936	1	2,169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48,938	7	46,824	7	55,184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2,206	2	10,589	2	19,840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139	-	1,168	-	725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三及二七)	-	-	-	-	4,35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08	-	986	-	4,03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36,377	21	130,153	20	144,608	2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7,027	1	5,940	1	6,13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027	1	5,940	1	6,131	1			
2XXX	負債總計	143,404	22	136,093	21	150,739	2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311,716	47	311,716	47	294,072	43			
3200	資本公積	98,043	15	98,043	15	98,043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166	3	19,166	3	9,977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04	-	3,004	-	1,538	-			
3350	未分配盈餘	98,573	15	90,823	14	118,497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20,743	18	112,993	17	130,012	1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339)	( 2)	( 6,410)	( 1)	( 2,576)	-			
3500	庫藏股票	( 13,897)	( 2)	-	-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508,266	76	516,342	78	519,551	76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七)	12,827	2	10,872	1	12,184	2			
3XXX	權益總計	521,093	78	527,214	79	531,735	7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64,497	100	\$ 663,307	100	\$ 682,4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5月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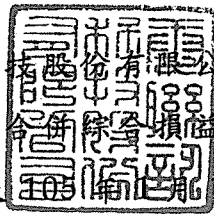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簡慧慈



康聯訊科 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二六)				
4100	銷貨收入	\$ 176,122	100	\$ 194,008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85	-	130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76,407	100	194,138	100
	營業成本 (附註八、十八及二六)				
5110	銷貨成本	( 103,516)	( 58)	( 123,095)	( 63)
5900	營業毛利	72,891	42	71,043	37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5,250	14	26,301	14
6200	管理費用	10,826	6	10,72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721	9	15,842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797	29	52,865	27
6900	營業淨利	22,094	13	18,178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十八及二六)	374	-	45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十八)	( 7,484)	( 4)	3,683	2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八)	( 66)	-	( 6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7,176)	( 4)	4,073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4,918	9	\$ 22,251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 4,623)	( 3)	( 4,959)	( 3)
8200	本期淨利	<u>10,295</u>	<u>6</u>	<u>17,292</u>	<u>9</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519)	( 2)	54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2,519)	( 2)	54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776</u>	<u>4</u>	<u>\$ 17,836</u>	<u>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750	4	\$ 16,379	8
8620	非控制權益	2,545	2	913	1
8600		<u>\$ 10,295</u>	<u>6</u>	<u>\$ 17,292</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821	3	\$ 16,807	9
8720	非控制權益	1,955	1	1,029	-
8700		<u>\$ 7,776</u>	<u>4</u>	<u>\$ 17,836</u>	<u>9</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25</u>		<u>\$ 0.53</u>	
9810	稀 釋	<u>\$ 0.25</u>		<u>\$ 0.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5月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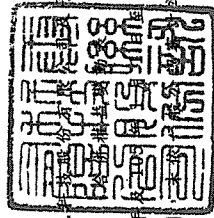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簡慧瑩





康勝電子公司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附註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七)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計		
A1	\$ 294,072	\$ 97,743	\$ 116	\$ 9,977	\$ 7,443	\$ 510,003
D1	-	-	-	-	913	17,292
D3	-	-	-	-	-	-
D5	-	-	-	-	-	-
M5	-	-	-	-	-	-
O1	-	-	-	-	-	-
Z1	\$ 294,072	\$ 97,743	\$ 300	\$ 9,977	\$ 12,184	\$ 531,235
A1	\$ 311,716	\$ 97,743	\$ 300	\$ 19,166	\$ 10,872	\$ 527,214
D1	-	-	-	-	2,545	10,295
D3	-	-	-	-	-	-
D5	-	-	-	-	-	-
L1	-	-	-	-	-	-
Z1	\$ 311,716	\$ 97,743	\$ 300	\$ 19,166	\$ 12,827	\$ 521,0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5 月 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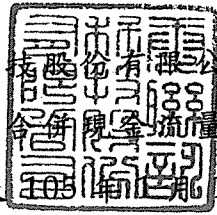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簡慧瑩





康聯訊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4,918	\$ 22,25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94	2,187
A20200	攤銷費用	789	639
A20300	呆帳(回升利益)損失	( 47)	38
A20900	財務成本	66	68
A21200	利息收入	( 277)	( 40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 3,78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77	29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48	( 327)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47)	-
A31150	應收帳款	( 14,819)	( 21,76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1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49	( 240)
A31200	存 貨	( 13,068)	( 11,76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4,196)	( 2,979)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 823)	( 700)
A32130	應付票據	( 68)	1
A32150	應付帳款	8,167	( 5,13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88	9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56	( 1,224)
A32200	負債準備	( 29)	( 7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67)	( 1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62	( 22,79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0	33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68)	( 7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550)	( 4,1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656)	( 26,6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	\$ 479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	2,52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01)	( 1,04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4	2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36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2,911)	1,9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000)	( 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 1,450)
C04900	買回庫藏股票成本	( 13,897)	-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	-	2,82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36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6,897)	( 3,98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影響	( 2,336)	34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 23,800)	( 28,33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1,816	305,34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8,016	\$ 277,01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5月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簡慧瑩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87 年 10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零售、電子材料零售及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等。
- (二) 本公司股票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自 104 年 4 月起於該中心之上櫃股票櫃檯買賣。
- (三)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

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係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2. IFRS 3「企業合併」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自 106 年開始推延適用。

##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 4.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修正 IAS 16，規定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說明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故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 5.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

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 6.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於 106 年追溯適用。

#### 7.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4之修正「於IFRS 4『保險合約』下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三)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及附表五。

#####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現金	\$ 14,653	\$ 318	\$ 3,465
支票存款	244	245	293
活期存款	84,658	128,658	113,106
外幣存款	63,296	9,945	6,541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 內之定期存款	\$ 85,165	\$ 132,650	\$ 153,608
	<u>\$ 248,016</u>	<u>\$ 271,816</u>	<u>\$ 277,013</u>

106年3月31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7,890仟元、7,890仟元及20,890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41	\$ 989	\$ 369
應收票據－關係人	76	29	-
	<u>\$ 117</u>	<u>\$ 1,018</u>	<u>\$ 369</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73,392	\$ 60,548	\$ 73,955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3	1,094	-
減：備抵呆帳	( 371)	( 419)	( 235)
	<u>\$ 73,464</u>	<u>\$ 61,223</u>	<u>\$ 73,72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除應收分期款外平均授信期間為30~6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360天之應收帳款進行個別評估，並將評估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30天至36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未逾期	\$ 70,243	\$ 55,568	\$ 70,445
逾期1~60天	3,217	5,872	3,298
逾期61~90天	13	6	9
逾期91~120天	166	13	94
逾期120天以上	196	183	109
	<u>\$ 73,835</u>	<u>\$ 61,642</u>	<u>\$ 73,95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群組評估減損損失</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97
加：本期提列	<u>38</u>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235</u>
106年1月1日餘額	\$ 419
減：本期迴轉	( 47)
外幣換算差額	( 1)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371</u>

#### 八、存 貨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原 料	\$ 22,748	\$ 28,729	\$ 34,512
製 成 品	76,491	62,383	43,581
在製品及半成品	<u>33,979</u>	<u>33,634</u>	<u>34,903</u>
	<u>\$ 133,218</u>	<u>\$ 124,746</u>	<u>\$ 112,996</u>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03,516仟元及123,095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977仟元及295仟元。

#### 九、子 公 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表決權）百分比			說 明
			106年 3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3月31日	
本公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 (以 下簡稱CTS-NE)	網路設備之買賣 業務	74%	74%	74%	
	Connection Technology USA Inc. (以下簡稱 CTS-USA)	網路設備之買賣 業務	100%	100%	100%	1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Japan Ltd. (以下簡稱CTS-JP)	網路設備之買賣 業務	75%	75%	75%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表決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3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3月31日	
	CTS International Corp. (以下簡稱 CTSI)	各種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100%	100%	100%	1
	橋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橋杭)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1
	Componet Handels GmbH 公司(以下簡稱 Componet)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90%	90%	90%	1
CTSI	PT.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Indonesia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80%	80%	80%	1

備註：

1.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自有土地	\$ 42,975	\$ 42,975	\$ 42,975
房屋及建築物	75,995	75,174	76,304
機器設備	4,922	4,053	2,695
其他設備	7,699	8,518	10,703
	<u>\$ 131,591</u>	<u>\$ 130,720</u>	<u>\$ 132,677</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5~38 年
主建物	29~38 年
機電動力設備	5~36 年
機器設備	2~3 年
其他設備	1~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一、其他資產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	\$ 11,433	\$ 7,888	\$ 6,491
其他	794	144	539
	<u>\$ 12,227</u>	<u>\$ 8,032</u>	<u>\$ 7,030</u>
<u>非 流 動</u>			
其他金融資產	\$ 34,737	\$ 34,973	\$ 34,267
催收款	1,136	1,136	1,136
備抵呆帳－催收款	( 1,136)	( 1,136)	( 1,136)
其他	3,627	3,384	3,816
	<u>\$ 38,364</u>	<u>\$ 38,357</u>	<u>\$ 38,083</u>

其他金融資產係設定質押之銀行存款，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商 譽

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取得 Comonet 90% 股權，將購買價款與取得淨資產差額認列商譽 5,748 仟元，企業合併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一。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二七)</u>			
銀行借款	\$ 6,000	\$ 6,000	\$ -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6,000	9,000	3,000
	<u>\$ 12,000</u>	<u>\$ 15,000</u>	<u>\$ 3,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1.47%~1.82%、1.47%~1.99% 及 2.03%。

(二) 長期借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二七)</u>			
銀行借款	\$ -	\$ -	\$ 4,35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	( 4,350)
長期借款	<u>\$ -</u>	<u>\$ -</u>	<u>\$ -</u>

十四、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68	\$ 5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58,162	\$ 53,582	\$ 55,296
應付帳款－關係人	<u>3,124</u>	<u>1,936</u>	<u>2,169</u>
	<u>\$ 61,286</u>	<u>\$ 55,518</u>	<u>\$ 57,465</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2 至 3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五、其他應付款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2,950	\$ 28,691	\$ 31,260
應付勞務費	1,585	1,547	1,379
其 他	<u>24,403</u>	<u>16,586</u>	<u>22,545</u>
	<u>\$ 48,938</u>	<u>\$ 46,824</u>	<u>\$ 55,184</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退休金成本 1,006 仟元及 1,036 仟元。

CTS-NE 及 Componet 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存入退休基金專戶。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27 仟元及 652 仟元。

## 十七、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u>	<u>40,000</u>	<u>4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1,172</u>	<u>31,172</u>	<u>29,407</u>
已發行股本	<u>\$ 311,716</u>	<u>\$ 311,716</u>	<u>\$ 294,072</u>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3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票紅利 17,644 仟元轉增資，計發行普通股 1,764 仟股，業已於 105 年 7 月 27 日辦妥變更登記。

### (二) 資本公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97,743	\$ 97,743	\$ 97,74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184	184	18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116</u>	<u>116</u>	<u>116</u>
	<u>\$ 98,043</u>	<u>\$ 98,043</u>	<u>\$ 98,04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各款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虧損。
3.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由股東會決議。

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應考量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並依據公司成長需求擬定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比例。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9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5 年 6 月 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994	\$ 9,189	\$ -	\$ -
特別盈餘公積	3,406	1,466	-	-
現金股利	37,406	52,933	1.2	1.8
股票股利	18,703	17,644	0.6	0.6



有關 105 年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0,872	\$ 7,443	\$ 7,44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2,545	3,861	91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90)	( 1,086)	116
子公司現金股利	-	( 3,058)	-
轉出非控制權益	-	2,644	2,644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	1,068	1,068
期末餘額	<u>\$ 12,827</u>	<u>\$ 10,872</u>	<u>\$ 12,184</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 仟 股 )	買 回 以 註 銷 ( 仟 股 )	合 計 ( 仟 股 )
106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	-	-
本期增加	400	-	400
106 年 3 月 31 日 股 數	<u>400</u>	<u>-</u>	<u>400</u>

十八、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77	\$ 406
租金收入	97	52
	<u>\$ 374</u>	<u>\$ 45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投資利益	\$ -	\$ 3,785
淨外幣兌換損益(註)	( 7,662)	( 145)
其 他	178	43
	<u>(\$ 7,484)</u>	<u>\$ 3,683</u>

註：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包含因承作遠期外匯避險所產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實現利益194仟元。

(三) 財務成本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u>\$ 66</u>	<u>\$ 68</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294</u>	<u>\$ 2,187</u>
其他資產	<u>\$ 789</u>	<u>\$ 63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5	\$ 630
營業費用	<u>1,659</u>	<u>1,557</u>
	<u>\$ 2,294</u>	<u>\$ 2,18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89</u>	<u>\$ 63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 1,633	\$ 1,688
其他員工福利	<u>36,231</u>	<u>38,43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7,864</u>	<u>\$ 40,12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977	\$ 6,385
營業費用	<u>31,887</u>	<u>33,739</u>
	<u>\$ 37,864</u>	<u>\$ 40,12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3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8%~12%為員工酬勞，及3%以下之數額為董監事酬勞。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12%	8%
董監事酬勞	1.5%	2%

金額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1,290	\$ 1,500
董監事酬勞	160	42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06 年 3 月 9 日及 105 年 3 月 10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8.5%	9%
董監事酬勞	2%	2%

金額

	105 年度			104 年度		
	現	金	票	現	金	票
員工酬勞	\$ 4,100		\$ 4,000	\$ 11,000		\$ -
董監事酬勞		2,200			2,020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0,805	\$ 18,74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28,467)	( 18,891)
淨損益	( \$ 7,662)	( \$ 145)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4,167	\$ 4,531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456	42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623</u>	<u>\$ 4,959</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 98,573</u>	<u>\$ 90,823</u>	<u>\$ 118,49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 4,032</u>	<u>\$ 4,032</u>	<u>\$ 1,756</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5年度(預計) 4.44%		104年度 19.30%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3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25</u>	<u>\$ 0.53</u>
稀釋每股盈餘	<u>\$ 0.25</u>	<u>\$ 0.52</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5年7月17日。追溯調整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0.56</u>	<u>\$ 0.53</u>
稀釋每股盈餘	<u>\$ 0.55</u>	<u>\$ 0.5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期淨利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7,750</u>	<u>\$ 16,379</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1,128	31,17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29</u>	<u>27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357</u>	<u>31,45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一、企業合併

### (一) 收購子公司

Componet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網路設備之買 賣業務	106年1月1日	90%	<u>\$ 15,351</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 1 日收購 Componet 係作為開發歐洲市場之行銷據點。

### (二) 移轉對價

	Componet
現 金	\$ 11,087
原持有 Componet 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u>4,264</u>
	<u>\$ 15,351</u>

###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Componet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61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5,802
存 貨	1,236
非流動資產	
設 備	829
其他資產	578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8,6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2,733)
其他負債	( 56)
	<u>\$ 10,670</u>

###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Componet
移轉對價	\$ 15,351
加：非控制權益	1,067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u>10,670</u> )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5,748</u>

收購 Componet 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及未來市場發展。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Componet</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1,087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614)
	<u>(\$ 2,527)</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u>Componet</u>
營業收入	\$ 49,636
本期淨利	<u>(\$ 977)</u>

二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處分 CTS-NE 6%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80% 減少為 74%。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CTS-NE</u>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82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 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 2,644)
權益交易差額	<u>\$ 184</u>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u>\$ 184</u>
-----------------------------	---------------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係承租房屋及汽車，房屋租賃期間為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房屋並無優惠承購權。

106年3月31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500仟元、554仟元及500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年內	\$ 4,800	\$ 4,680	\$ 3,93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0,027</u>	<u>10,945</u>	<u>4,234</u>
	<u>\$ 14,827</u>	<u>\$ 15,625</u>	<u>\$ 8,168</u>

####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五、金融工具

#####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應收款項(註1)	\$ 369,677	\$ 382,899	\$ 413,08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9,274	88,719	88,74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時，其對增加／減少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723 (i)	\$ 626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26,792	\$ 174,513	\$ 208,465
— 金融負債	6,000	6,000	3,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48,954	139,603	119,947
— 金融負債	6,000	9,000	4,35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57 仟元及 289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兩期對利率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81,000 仟元、115,000 仟元及 119,000 仟元。

###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

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000	\$ 6,000	\$ 3,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324	45,938	1,024	-
其他應付款	6,333	2,155	18,592	1,277

105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	\$ 3,000	\$ 12,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5,326	19,459	801	-
其他應付款	17,150	1,780	13,789	-

105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	\$ -	\$ 3,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4,566	22,196	708	-
其他應付款	7,887	2,993	17,339	3,5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483	967	2,900	-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世譽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494</u>	<u>\$ -</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2,738</u>	<u>\$ 2,065</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世譽先進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 76	\$ 29	\$ -
應收帳款	"	<u>443</u>	<u>1,094</u>	-
		<u>\$ 519</u>	<u>\$ 1,123</u>	<u>\$ -</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其收款條件與其他廠商相當，為月結 30 天。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u>\$ 3,124</u>	<u>\$ 1,936</u>	<u>\$ 2,169</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其付款條件與其他供應商相當，為月結 90 天。

(六) 其他

合併公司對主要管理階層 (係國內銀行業，自 105 年 6 月起非關係人) 之存款金額於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0 仟元、0 仟元及 30,040 仟元，又利息收入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為 0 仟元及 48 仟元。

##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8,949	\$ 10,538
退職後福利	699	77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59	126
股份基礎給付	<u>\$ 9,707</u>	<u>\$ 11,44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購料保證及進口貨物關稅擔保之擔保品：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銀行存款質押（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金融資產）	\$ 34,737	\$ 34,973	\$ 34,2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51,721</u>	<u>52,080</u>	<u>53,159</u>
	<u>\$ 86,458</u>	<u>\$ 87,053</u>	<u>\$ 87,426</u>

##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彰化商業銀行為合併公司提供 4,000 仟元作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之保證。
- (二) 本公司為 Componet 之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3,737 仟元，Componet 實際動支金額計 3,737 仟元。

##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862		30.33	(美元：新台幣)		\$	177,795
美 元		38		8.92	(美元：瑞典克朗)			1,153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61		30.33	(美元：新台幣)			29,147
美 元		2,555		8.92	(美元：瑞典克朗)			77,493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378		32.25	(美元：新台幣)		\$	173,441
美 元		711		9.11	(美元：瑞典克朗)			22,930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34		32.25	(美元：新台幣)			39,797
美 元		2,431		9.11	(美元：瑞典克朗)			78,400

105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941		32.19	(美元：新台幣)		\$	159,051
美 元		111		8.13	(美元：瑞典克朗)			3,573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11		32.19	(美元：新台幣)			38,982
美 元		1,896		8.13	(美元：瑞典克朗)			61,032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瑞典克朗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

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功能性貨幣兌換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換	淨兌換損益
瑞典幣	3.40 (瑞典幣:新台幣)	\$ 1,011	3.96 (瑞典幣:新台幣)	\$ 1,424
歐元	32.43 (歐元:新台幣)	( 53)	36.51 (歐元:新台幣)	38
日幣	0.27 (日幣:新台幣)	532	0.28 (日幣:新台幣)	11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u>9,152</u> )	1 (新台幣:新台幣)	( <u>1,618</u> )
		( \$ <u>7,662</u> )		( \$ <u>145</u> )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十八)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種類，合併公司僅從事網路通訊之產銷，故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僅有網通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76,407	\$194,138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收入	176,407	194,138
內部沖銷	-	-
合併收入	<u>\$176,407</u>	<u>\$194,138</u>
部門損益	\$ 22,094	\$ 18,178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 7,176)	4,073
稅前淨利	<u>\$ 14,918</u>	<u>\$ 22,251</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網通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處分投資利益、淨外幣兌換利益、財務成本、其他利益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部門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美金仟元 / 日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相關	為人最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未餘額	實動支金額	實際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註 4)	提列備抵金額(註 5)	擔保名稱	品	對對象貸與金額(註 1)	個別資金總額(註 2)	與金額(註 2)
0	本公司	CTS-INDO CTS-JP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是 是	是 是	\$ 5,947 (USD 200) 20,348 (JPY75,000)	\$ 6,066 (USD 200) 20,348 (JPY75,000)	\$ 5,947 (USD 200) 20,348 (JPY75,000)	\$ 5,947 (USD 200) 20,348 (JPY75,000)	2% 2.1%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 - -	營業週轉 營業週轉	\$ 5,947 -	- -		\$ 101,653 101,653	\$ 203,306 203,306	

註 1：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106 年 3 月 31 日股權淨值 508,266×20%=101,653。

註 2：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106 年 3 月 31 日股權淨值 508,266×40%=203,306。

註 3：期末資金融通總額係指經董事會核准之額度。

註 4：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5：因 CTS Indo 營收無顯著成長，目前已辦理停業，故本公司已將資金融通金額全數提列備抵。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額 (註 3)	本期 最高 保證 額	期末 保證 餘額	背書 餘額	實 際 支 出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金 額	保證 金額 佔 最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最 高 限 額 (註 3)	證 額 子 母 公 司 保 證	屬 子 母 公 司 保 證	對 司 公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稱 名 公 司	關 係 (註 2)													
0	本公司	COMPONET	(2)	\$ 101,653	\$ 3,737 (USD 122)	\$ 3,737 (USD 122)	\$ 3,737 (USD 122)	\$ 3,737 (USD 122)	\$ -	0.74%	\$ 254,133	Y	-	-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106 年 3 月 31 日股權淨值 508,266×20% = 101,653；

(2) 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限：106 年 3 月 31 日股權淨值 508,266×50% = 254,133。

註 4：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指經董事會核准之額度。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CTS-NE	CTS-NE 本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銷進	(\$ 79,475) 79,475	58.27% 100%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 77,488 ( 77,488)	80.58% 100%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沖銷。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後額	提列帳簿金額	抵備	註
						處	方式				
本公司	CTS-NE	母子公司	\$ 77,488	4.08	\$ -	應收款收	應收關係人後額	\$ 25,077	\$ -	-	徐截至 105.4.30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沖銷。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期末	投資金額 去年底	期 股數(股)	末 比率(%)	持 帳面金額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末	投資(損)益	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公司	CTS-NE	瑞典	電器零售、電子材料 零售及資料儲存及 處理設備買賣等	\$ 328 (瑞典克朗 74 仟元)	\$ 328 (瑞典克朗 74 仟元)	740	74	\$ 22,278	\$ 10,269	\$ 7,599		
	CTS-USA	美國	"	3,229 (美金 110 仟元)	3,229 (美金 110 仟元)	110,000	100	( 122)	( 258)	( 258)		
	CTSI	薩摩亞	各種相關事業之轉投 資	2,367 (美金 80 仟元)	2,367 (美金 80 仟元)	80,000	100	( 608)	( 38)	( 38)		
	CTS-JP	日本	電器零售、電子材料 零售及資料儲存及 處理設備買賣等	1,610 (日幣 6,000 仟元)	1,610 (日幣 6,000 仟元)	120	75	( 11,831)	( 746)	( 559)		
	橋 杭 COMPONET	台灣 奧地利	" "	6,000 11,566 (歐元 319 仟元)	6,000 11,566 (歐元 319 仟元)	600,000 31,500	100 90	5,934 14,166	( 9) 610	( 9) 548		
	CTSI	CTS-INDO	印尼	電器零售、電子材料 零售及資料儲存及 處理設備買賣等	1,790 (美金 60 仟元)	1,790 (美金 60 仟元)	-	80	-	-	-	

註：CTS-INDO 為第三地轉投資成立之子公司，依表決權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本公司	CTS-NE	1	銷貨收入	\$ 79,475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45.05%
0	本公司	CTS-NE	1	應收帳款	77,488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11.66%
0	本公司	CTS-JP	1	其他應收款	20,479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3.08%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